

东方财富证券

关于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方财富证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绿色”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原定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因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复工较晚，疫情期间公司财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导致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无法按照原计划推进。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主办券商和审计机构分别披露了《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武汉长江绿色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因未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停牌。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因不能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将被停牌的公告》，其中说明“因公司地处武汉，客户也以武汉地区为主，审计取证、函件等相关工作进度较慢。后由于公司拟与原审计机构终止合作，重新聘请审计机构，因此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截至本风险提示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聘请新的审计机构，预计无法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2、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由于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股转系统实施强制停牌。若公司未能在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含）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则公司股票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风险。

3、公司未就消除终止挂牌的风险制定相关措施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拟定消除终止挂牌的风险的相关措施。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主办券商积极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尽快确定审计机构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鉴于公司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主办券商督促公司尽快制定投资者保护措施。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亦未制定投资者保护措施。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能按期披露定期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未针对股票终止挂牌风险制定投资者保护措施。

四、 主办券商提示

长江绿色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挂牌公司联系人：陈沁（董事会秘书）

电话：027-83902622

邮箱：whcl_group@126.com

主办券商联系人：徐路

电话：021-23586370

邮箱：dfcf_dudao@126.com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方财富证券

2020年8月25日